##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保险附加保费未及时缴纳保险 (2025版) 条款

## 总则

第一条 本条款是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各类工程保险(以下简称"主险")的附加险条款。

本附加险合同与主险合同相抵触之处,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。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,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,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;主险合同无效,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

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,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## 保险责任

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,投保人因故未能按时缴纳保费,应 及时告知保险人,保险人不因投保人未能按照约定支付保费而 拒绝承担赔偿责任或采取比例赔偿,但投保人应在双方重新约 定的时间内尽快办理缴费手续。